

百 科 小 叢 書

斯 賓 挪 莎

著 丁 夫 霍
譯 相 基 彭

王 雲 五 主 編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書叢小科百

莎 挪 賓 斯

著 丁 夫 霍
譯 相 基 彭

編 主 五 雲 王

行 發 館 書 印 務 商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初版

鎮

百
科
叢
書
斯賓諾莎一冊

(94354)

每冊定價大洋壹角伍分

外埠酌加運費

原著者 Höfdins

譯述者 彭基相

主編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版 翻
權 印
所 必
有 究



莎 娜 賓 斯

譯者序言

西洋的哲學家要以斯賓挪莎的一生爲最不幸，他一生真不知受了多少磨折與辛苦，他在一六五六年（時斯氏二十四歲）被猶太教會除名，自此他顛連困苦，卒以磨眼鏡終身。但是外部環境的煩擾，搖撼不動我們哲學家內部的心靈。

斯氏的大著『倫理學』一書就是要告訴我們怎樣用智識來控制情感。至於人生物質的享受，更是不屑注意的事。他說：

『假如我的一生專門尋求榮譽，或尋求財富，必可獲得許多好處；要使我專心尋求新的真理，這些好處必要犧牲掉了。然而我情願犧牲世俗的好處，專心研求真理。我們愈求榮譽，或愈求財富，快樂的分量必愈益增多；快樂的分量愈益增多，求快樂的勇氣亦愈益堅決；這原是很好的事情，然而一旦之內，我們忽然發覺人世的希望，只不過是暫時的與虛渺的東西，我們的生活，即要陷入最』

悲苦的境界了。我們尋求聲譽，必要提高幻想的能力，凡不快樂的東西，必要盡力避免，我們所求的，只是能夠滿足虛幻的希望，快樂罷了。然而這是多麼可憐的事，唯獨真正愛護真理，真正求獲永生智慧的人，他們方能於痛苦之中，求得大量的快樂。唯獨我們的心靈與整個的宇宙，深相契合的時候，我們智識方算是最高境界的善德了。」

不要說斯賓挪莎在哲學上的貢獻，就是他這種精神已夠使我們後來的人仰慕無窮了。

霍夫丁是哲學史專家，他的『近代哲學史』一書，凡學哲學的人沒有一個人不讀的。他解釋斯賓挪莎的哲學在歐洲可算爲權威之作，我現在翻譯出來，想也不是白費的工作。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二十二日基相序於北平

目錄

第一章	小傳	一
第二章	知識論	一六
第三章	系統的基本概念	二五
第四章	宗教哲學	三七
第五章	自然哲學與心理學	四一
第六章	倫理學與政治學	五一

斯賓挪莎

第一章 小傳

斯賓挪莎 (Baruch Spinoza) 是十七世紀思想家的中心人物。一切的思想都集中在他一個人身上：神祕主義與自然主義，理論的興趣與實際的興趣，這在他那時別的思想家，多少是互相對立的，並且他們發現在一個相同的人格中，激動內部的衝突——斯氏想使之在邏輯的發展上一貫到底，並且只有藉這種邏輯的發展，他們的調和方能發生效果。然而多數的思想家知道無其他方法能連結各種思想不同的潮流，只有把他們各個分開，使思想僅有一種表面的連合，斯賓挪莎思想的偉大是：他不設立武斷的限制，他使思想本身內部的性質完全依據在和諧上。斯氏貢獻他的一生在靜默思想的努力，他希望形成一種工作，使這種工作本身採取一種新的宇宙觀與新科

學，能夠發展他們的結果，同時還要保存精神的獨立與實在——在這個工作中現象的複雜性與個性獲得充分的承認，然而一貫的系統，無所不包的宇宙秩序，成爲支持一切事物內部性質的力量，並且活動於一切事物當中。斯氏並不視此種工作爲純粹理論的興趣。在他這種工作是個人爲清楚與自己了解之緊急需要的滿足，經過這種工作他獲得心靈不變的愉快，把這種現在生活的黑暗與不安飛入到永久公律的理解，心靈的愉快就得勝了。他的主要著作（倫理學）就不是僅僅一種思辨的工作，而是一種藝術的工作。他這本書的五卷恰恰可以與五齣戲劇相比較，這個比較可以爲詳細的討論。在第一卷是給與最普遍的命題，這顯示出觀察人類生活的偉大與無限的背景。在第二卷中我們有自自然哲學取來一組的副命題，藉這種自然哲學嚴格機械的自然觀始成立，於是繼續着人類知識的考察。第二卷的後半部貢獻一暫時的結論，有許多理由可以假設這頭兩卷原來在他們本身上是一個整個的。斯氏放在他前面的目的是知識爲我們的心靈與整個自然之間的關係。這種知識（依照他的自傳說）他視爲對於他自己的人格有極密切的關係，外面的事物不能擾動他。這種戲劇很早的閉幕爲天際的烏雲所阻；真正的知識不僅爲思想的需要

與觀念錯誤的聯合所阻礙，並且也爲支配我們的情感所阻礙。這兒是一個新的與嚴重的待征服的困難，——假使我們要征服這種困難，那最必需的是我們先要知道這種困難。在第三卷斯氏將情緒加以科學的解釋。他指出在情感與自衛衝動之間的關係，並表明出前者（情感）如何在觀念影響之下變化。他的主要努力是趨向於在心靈範圍內同樣與在物質範圍內尋出堅固的因果關係。他尋找我們飄蕩在潮流當中的公律，並且只在這種公律中我們獲得救援。在第四卷中，光明又再出現。誠然沒有情感能完全毀滅，但是可以爲另一個較強的情感所阻止。這是仍然被承認，即我們必須讓善的知識（即保護我們性質的情境）在我們當中變成主要的權力；這種知識在我們當中激動快樂是可能，因爲牠（知識）指示我們的目的，並且也因爲知識本身是一種心靈的活動，我們權力的一種表現。這種知識把我們各個人相同的性質連合起來，因爲知識告訴我們要服從公共的條件，並且只有藉公共的奮鬥我們每人才能達到目的。因此戲劇第二次接近了牠的結論。然而仍有一個問題，即個人如何能經過科學的知識（這在第一第二卷中已有可能）與實際發展相連合，與在生存競爭中獲得來的教育相連合，（這在第三第四卷中已敘述）維持他自

已完全的人格？第五卷說我們情感清楚的了解在他們自然的關係之中可以使我們超乎情感之上，並且把我們一切其餘的自然知識在直接的直覺中連結起來，成爲一種形式，在這種形式之下活動在心靈世界與物質世界中之永久的上帝表現出他的性質。在這種性質中我們可以看見我們自己與一切事物，時間與有限狀態的不安與黑暗均消滅無餘，藉我們心靈的自由（這種自由的發展在第四卷中已述及）將內部情緒與永久無限的存在相連合。在這種方法中斯氏爲宗教哲學、知識論、物理學、心理學、與倫理學尋着了地方，並且這種實在論的發展，藉因果律嚴格地應用在他的情形中沒有阻止神祕與上帝相連合，並且相反，使這種連合有可能。假使在我們心中記住這種思想偉大與複雜的構造是表現在數學的形式中，在定理與演證的形式之下我們有一個統一工作的印象在我們前面。很奇怪的同時的人不了解這一點，誠然在理想主義方面來了解牠的時候還沒有到，直至斯氏學說出現後一百年，然而在我們今日反從實在主義方面來了解牠的意義。這是哲學史的第一個職務，在這種工作情形中，來發現這種學說是如何起來的，與什麼是這種學說歷史的假定。我們視這種學說爲磨光的結晶，假使可能，我們願意發現這種結晶的歷程。果如

此，那斯賓挪莎的人格，他的環境，他的哲學的發展或者對於我們都有幫助。這是無可疑，即各種不同的爭論表現如此一致的景緻，實在是因為著者的人格將他們連合起來的。一個系統的分析可以使我們明白著者所採取之前題與要素如何爲他實現出來的，又他放在他自己前面的目的他究竟達到有多遠。

擺路斯賓挪莎 (Baruch Spinoza) 於一六三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生於阿姆斯特丹 (Amsterdam 按爲荷蘭京城) 他的父母爲西班牙的猶太人，因受異教的迫害而避難於此。這個天才的兒童即在這個城市的猶太學校內受到他第一次的教育，他開始浸潤在特模 (Talmud 按爲猶太法典) 與中古猶太哲學的學說中。因此建立了他思想重要方面的基礎，即努力主張上帝的思想爲一個無限的存在，如他（上帝）表現在較高的民族宗教中特別是在猶太教中。這種東方的與神祕的傾向形成了他一切思想的基礎，並給這種思想以明白確定的方向趨向於一點，這就是他思想的特點。他不久就懷疑摩西的神學，這種就引起猶太神學家的懷疑，因此使他不能不離開猶太教的教會。他覺得需要擴大他心靈的領域，就開始研究人類與自然科學。他從凡恩得 (Van

Ende學習拉丁文，凡氏爲一物理學家，曾以自由思想家著名。斯氏傳記之重要材料不能不得力於科爾魯（Colerus）牧師的搜集，不論他如何厭惡斯氏學說，他曾搜集了斯氏生活極爲詳盡，暗示他在這個『惡魔學校』中所學不止拉丁文。依科氏說，斯賓挪莎愛凡恩得的女兒，她常助理她的父親教授拉丁文，但是因爲她歡喜了斯氏的一位同學而拒絕了斯氏，在求愛的手段上說他這位同學比較他高多了。據後來發現克拉若凡恩得（Clara Van Ende）在這個時候才十二歲，所以這種報告似乎是不可能（雖然但丁第一次看見Beatrice才九歲。）

科爾魯說斯賓挪莎在這個時候放棄了神學，完全從事於物理學。在他研究的著作者之中因此獲得新的自然觀，白魯諾（Bruno）要算最重要的一個人了。誠然，白氏從來沒有爲斯賓挪莎提到過，然而斯氏的第一次著作（論人與上帝之讚美短歌）很明顯地使我們再想起白魯諾。斯賓挪莎此處找到一個哲學的概念，這些概念能使他連結那些宗教的觀念，他視此種觀念對於自然的科學了解極爲重要。白魯諾視自然爲無限的神聖的，這使斯賓挪莎覺得有將上帝與自然的概念連合在一塊的可能。這種文藝復興哲學對於斯賓挪莎的影響在發現他最初的著作才能知道

（大約已有了三十年。）在三十年前科爾魯的解釋被人認為毫無問題，即在斯賓挪沙放棄了神學，研究物理學以後，他躊躇了很久他應當跟着一個什麼教授；這時候笛卡兒的著作墮入到他的手裏，笛氏著作對於一切努力要求一個清楚明白的理由，這件事很引動了斯氏的注意。相信斯氏開始要變成一個笛卡兒的信徒，漸漸對於笛卡兒主義採取批評的態度。爲斯氏手著之最初的著作我們知道包涵了有些笛卡兒主義重要點的批評。一個笛卡兒的斯賓挪沙固然絕未成功；但是他由笛卡兒知道了很多的東西，並且應用了笛氏的許多觀念，在一定的限度，他也用了笛氏的許多名辭。在這個過渡的時代，在他的系統還沒有正式確定以前，他研究了很多後期的經院著作者，他們在那個時候——在培根（Bacon）與笛卡兒獲得普遍的承認以前——控制着在德國與在荷蘭的哲學威權。在斯氏後期以及前期的著作中之許多表現與公理都明白看出經院哲學的影響，並在有些地方他自己也暗示出是經院哲學的影響。與此都有關係的是：當他哲學發展的時候，斯氏研究思想的範圍非常廣大，非常複雜，並且對於文學的研究亦不可輕視。他的主要著作表示給我們雖然有力而且完全，然而這種著作的根在哲學的遺傳中分散於各方面。（註一）但不能因

此抹煞去他的創造性，他能溶化一切用力精細，非其他一切所能及，這也是天才的標記了。建築的創造力與個性並不感受痛苦，因為石頭已自各方面而鑿在一塊了。這種智識的傾向由各方面流入到斯氏的身上，在這種影響之下，斯氏的意見就漸漸與猶太教會離遠了。人預先知道他很明顯地要叛教了，因為要阻止這件事，猶太教想每年給他以津貼來緩和。但是無論是這種阻止的努力，或津貼的幫助，均不能阻止他思想的路程前進。此時（一六五六年）他被猶太的會議所放逐了。他的仇敵仍繼續驅逐他出阿姆斯特丹——因為新教徒也視他為危險的人。他與朋友住在鄉下，離阿姆斯特丹不遠。靠磨眼鏡維持生活，這是他從猶太人教育學來的一種手藝，因為每一個年青的猶太人一定要學一種職業。他的城裏的朋友拿着他的鏡子替他賣掉。雖在此時仍有一羣年青的人圍繞着他，圍繞着他的思想。他的『論上帝與人』的著作或者就是他後來『神學政治論』最初的大綱，是屬於這個時候。斯氏毅然決然離開積極宗教的狂熱，以深沉的信仰，逐漸的自明，尋

（註一）科爾魯認為斯賓挪莎在哲學上僅是笛卡兒的學生。來布尼茲也說斯氏僅是發展笛卡兒所散下的種子。其次猶太的神學與法律哲學亦分散於各方面。

出他一生的工作在獨立實現一組的思想，使人的性質與人在存在中的地位獲得光明。經驗告訴他（如他在他的一本未完成的著作『論理解的改正』的開始所說的）既非財富，亦非感覺的享樂，更非榮耀，是一個人的真正好處；而唯一的事能使人的心靈充滿了永久新的滿意是繼續不斷地求知識，心靈藉此種知識可以與別的雖然變化而有仍然不變的相連合。斯氏的思想無論如何在形式上是抽象的與思辨的，無論離開日常生活有多遠，但是仍然顯明有人事的與實際的動機。完全智識的清楚在斯氏極爲需要——與生命一樣的需要。

在一六六一年，他遷居到來因斯堡（Rhynsburg），是靠近來丁（Leyden）的一個小鎮市。在此地他開始著他的著名著作。這件事他在給他的朋友的信件中提到，特別是他給鄂爾登堡（Oldenburg）與夫里斯（Fries）的信件中。他的著作的完全部分的抄本出現很早，斯氏在阿姆斯特丹的青年朋友（他們多半是學醫的）在一塊研究過他的著作，遇到有疑難的地方，即要這位大師解釋。他的生活不見得如人描寫那樣的寂寞。他的通信告訴我們斯氏在他的生活中曾與許多不同地位的人接觸過，曾與許多不同的心靈接觸過，這些通信在他的手稿發現以後才完全

被知道，這大約有三十年，他的『短篇論文』亦被發現。這種通信的研究在了解斯賓挪莎及其思想，以及他當時智識的情境均極有興趣。他也有幾個朋友在來丁城附近的大學當中。他與斯丁森（Niels Steensen）交往甚密，斯氏是一個自然哲學家，他此時在來丁研究。後來在他離開天主教以後，斯丁森寫一信去請斯賓挪莎，斯丁森稱他爲後來至親密的朋友，跟着他入於一個救濟教會的情愛中。饒鏡森（Jørgensen）是國家文案保管員與斯丁森傳記的作者，他在下面解釋斯賓挪莎接受他以前朋友請帖時的寂靜說：『基督教慈善性質的不安精神，使斯丁森想叫他的朋友參與這種精神的快樂，哲學無限的冷淡，對於一個具有慾望與憂愁的個人人格，使我們明白斯賓挪莎這個人已墮入真理的認識中，無希望再叫他回來，而寂靜是對於他的邀請的唯一正當回答。』在我們的意見，這位至善的歷家（他是第一個喚起注意在斯賓挪莎與斯丁森——又名斯蒂諾 Steno——之間的有興趣的關係）在此處有了極嚴重的不公平，對於斯賓挪莎與哲學二者。在斯丁森之宗教的以及科學的人格，我是極爲尊敬，然而我相信在任何宣傳當中，無論如何一個高上的名稱，慈善的精神（假使這常常是一個要素）以外之別的動機仍然有。這種慈善的精神無